

2021

本报告由汶上县水务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中国·汶上”政府门户网站

（<http://www.wenshang.gov.cn/col/col123849/index.html>）查阅或下载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汶上县水务局办公室202室联系。（地址：汶上县马厂街5号，邮编：272501，联系电话：0537—7212443，电子邮箱：wsxsljbgs@ji.shandong.cn）

一、总体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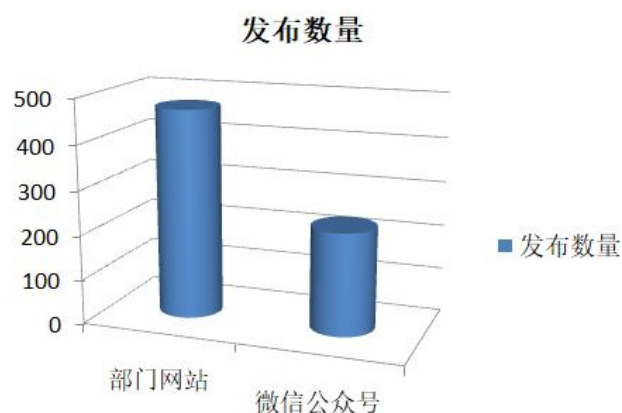
今年以来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汶上县水务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对照2021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，不断强化组织领导，健全完

善制度机制，深化公开内容、拓展公开渠道、提升公开实效，全面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“五公开”，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，及时在县政府信息公开网更新领导信息、主要职责、内设机构等信息。2021年全年通过部门网站、“汶上水利”公众号发布政府信息470条，公开政策文件19条，行政权力运行公开59条，微信公众号编发信息230条。



（二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根据《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县水务局不断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流程，建立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审签、答复、归档等一整套工作流程，准确把握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时限，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，保障和落实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2021年，按照县政府的统一部署，县水务局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和县委、县政府关于信息公开条例施行的有关要求，结合水务工作实际，认真执行信息发布审批制度，确保信息内容的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准确性和安全性。同时积极主动发布信息，回应群众诉求，对于社会关注的热点、难点、焦点问题通过多种形式，全面、及时、准确地进行公开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依托汶上县政府网络办公集群，按照县政务公开办公室要求，完善公开平台管理流程，全面梳理各项公开目录，优化调整栏目设置，规范及时高效公开各类政务信息；加强政务微信公众号信息更新，运用微信公众号传播速度快、覆盖面广、互动性强的特点，积极推进微信公众号建设，形成了政府信息公开新态势，主动回应公众关注热点和水务建设情况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强化组织领导，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专人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，强化监督，确保政务公开落实、落细。定期组织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培训活动，坚持“依法公开、真实准确、注重实效、有利监督、及时更新”的原则，严格执政务信息发布审批制度，确保政务公开信息安全准确。



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9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49.22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
2. 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	
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	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	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	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
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为：个别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足，存在积极性、主动性不够，公开内容不全面、不及时，工作人员业务能力不强；公开的形式相对单一、内容不够全面，公众互动程度不够，对信息公开的考核、评议、监督、责任追究等制度落实仍不够等等。

改进情况：一是加强水务队伍执行力建设，将政务公开工作列入年底考核，定期督促各科室按时提供政务公开信息，及时发布。二是定期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我局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强化各科室对政务公开工作认识，提升政务信息发布水平，加强发布内容管理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效果。

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为：一是各科室对信息公开相关要求不够透彻；二是各科室对信息公开更新还不够及时。

下步工作措施，一是进一步突出重点，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第一平台作用，及时回应百姓关心的水务工作；二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发布速度和质量，方便群众查询、了解水务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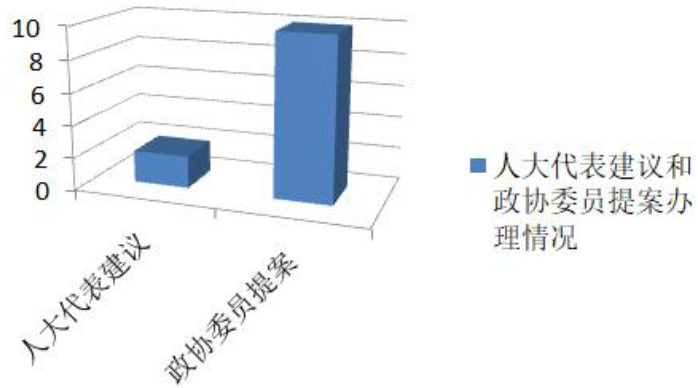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（二）2021年，我局按要求落实县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依据《2021年汶上县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解表》，全面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，严格政府信息管理，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，进一步健全工作协调机制，加强培训考核，持续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，主动公开2021年水务事项工作进展、取得成效、后续举措和落实情况，加强重大政策发布解读，依托政务热线服务中心、实体服务大厅和政务服务网，加强政策解读方式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热点，畅通公众参与渠道，扎实搞好政民互动关系。

（三）2021年，汶上县水务局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12件。其中，承办县人大代表建议2件，承办

县政协委员提案 10 件，所有提案已在规定时限内办复完毕，办理结果全部按时公开。

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



（四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做法，在“世界水日”、“中国水周”等时间，我局通过发放宣传资料、组织专题宣讲等方式向社会宣传水务的工作职责、法律法规、节水知识等信息，保障群众对水务工作的知情权、监督权。